

致醫療規劃及發展統籌處：

本人對投訴機制的建議表示認同，但香港人的投訴文化實在太嚴重，有些雞毛蒜皮的事有時也會大造文章，一條明確投訴途徑無疑可令市民發聲，但政府也要考慮處理投訴的準則。

謝謝